

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ST 天娱

编号：2021—024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天，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 2、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 天娱”变更为“天神娱乐”；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54”。
- 3、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仍然为人民币普通股；
- 2、证券简称：由“*ST 天娱”变更为“天神娱乐”；
- 3、证券代码：仍然为 002354；
- 4、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
- 5、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10%。

二、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因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天神娱乐”变更为“*ST天娱”。

2020年7月31日，公司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周永红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第（十一）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由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年亏损，并被债权人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且法院已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导致公司股票出现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情况。

三、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0年12月9日，公司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20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96,266,630.3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936,222.5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780,020,129.89元。

公司已符合撤销全部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十三章、第十四章和《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第四项规定的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者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撤销全部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条件，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四、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停牌的情况

公司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天，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 天娱”变更为“天神娱乐”；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54”；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